

水电清包工合同书（通用 5 篇）

水电清包工合同书 第 1 篇

甲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_____店/展示厅施工项目(以下统称“本工程”)，达成如下一致协议条款：

一、合同工期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本工程的工期从本合同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本工程合同总造价、付款进度及方式

2.1 本工程合同预算总造价¥_____元为人民币_____元整，在装修实施过程中，若有工程项目增减，则以实际发生金额最终结算。

2.2 本合同签订生效_____日内，甲方须支付本工程预算总造价的

_____ %即人民币¥ _____元整(即人民币: _____元整)给乙方。

2.3 在乙方完成展具展台的制作到达施工地点,甲方验收后支付本工程预算总造价的 _____ %即人民币¥ _____元整(即人民币 _____整)给乙方。

2.4 在甲方完成对本项目的工程验收后 _____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本工程预算总造价的 _____ %即人民币¥ _____元整(即人民币 _____整)给乙方。

2.5 乙方前期按实际收款金额分期向甲方开具收据,待甲方将款项付完时,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全额发票。

开户行: _____

帐号: _____

公司名称: _____

三、甲方责任

3.1 甲方提供企业形象手册,或企业宣传文字、图片等内容。为了方便制作,资料必须在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一星期内提供,图文如有不明之处,甲方应及时安排相应人员给予乙方加以解答。

3.2 甲方审核乙方出具的设计施工图样(本合同附件 2),并须签字认可,在设计施工图样确认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主材样品以备核查,同时凭甲方签字确认的设计施工图进行施工。

3.3 甲方须安排专门代表负责本工程,参加碰头会,随时协调有关工

作。甲方提供相关资料，乙方办理施工许可等有关事项。

3.4 甲方如临时要求变更原定设计方案、更改施工内容或增加项目时，须在工程施工前 5 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其具体事务由双方协商解决，涉及的工程量的增减由双方书面商定，否则乙方在现场实施搭建过程时，将有权利对甲方的现场改动要求不予更改。

3.5 甲方须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工程进度款，如因工程款延期支付造成的后果，责任甲方自负。

3.6 甲方负责承担展厅现场工程水电管理费及进场施工手续。

四、乙方责任

4.1 乙方负责展示厅的设计和施工，按甲方确认的展位设计效果图，出具详细的设计施工图样(附件 2)给甲方审验确认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4.2 乙方须指定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组织相关碰头会，随时协调有关工作。

4.3 在施工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现场所规定的一切规章制度及所属行业规定的操作规范，特别需要保证安全作业。若因违规操作造成甲方财产损失或乙方人员伤亡等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4 乙方应负责施工现场内材料、设备的保管，做好现场防火、清洁工作，清理好施工现场。

4.5 本工程交付使用后在保修期间乙方应负责维修。

4.6 乙方设计使用的全部材料符合国家相关环境标准和规范要求，不

得使用有毒有害物质超标的材料。

五、制作方式

5.1 乙方负责将设计方案以专卖店组装方式在深圳工厂施工包装。

5.2 乙方负责将制作好的展具安全保质保量运抵指定地点。

5.3 乙方负责派专人现场安装验收完工。

六、验收

6.1 甲方按双方确认的设计效果图要求，双方商定的各种材料等要求以及本工程报价单(详见附件 1)和施工效果图(详见附件 2)、设计变更作为工程验收的依据。

6.2 装修工程竣工后，工程质量和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6.3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6.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其返工费与责任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6.5 工程全部施工完毕，乙方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竣工验收通知单后_____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签署保修单，移交相关施工改造图纸。未经验收甲方若使用，视同验收合格。

七、违约责任

7.1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施工进度施工，每延期一天按合同

价款的万分之_____计算违约金。

7.2 甲方不按合同 2.2、2.3 条的约定支付工程款，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_____计算违约金，乙方有权暂停施工。如甲方延期支付首期进度款达_____天，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八、工程保修

8.1 保修期为_____年，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进行维修。

8.3 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或不能正常使用，不属保修范围。

8.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并自己安排施工的安装分项工程其质量保修归甲方负责。

九、其它事项

9.1 根据工程需要，双方可随时召开碰头会。

9.2 本工程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如甲方要求增加或变更较大的工程项目，必须遵守下列原则：

9.2.1 经双方协商，由甲方书面发出“设计变更通知单”。

9.2.2 待乙方提交变更的设计施工图纸后，甲方须签字、盖章认可。

9.2.3 增加或变更较大项目所产生的'附加费用由双方商定，具体按补充协议执行。

9.3 本工程未经双方验收确认，而甲方擅自提前使用样品，由此发生的质量、数量及其它问题，由甲方负责。

9.4 因本合同中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提交深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9.5 作为本合同书的附属文件，即工程报价清单、设计施工图样和展厅设计效果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6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自身原因造成违约，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9.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8 本合同壹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9 增加项目需另计费用。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表：_____代表：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日期：__年__月__日

水电清包工合同书 第 2 篇

甲方：

乙方：

兹甲方承建的莲东新区保障房 F 地块 1-1 楼、1-2 楼 2-1 楼工程，其中水电安装、消防分项工程以包工、包料形式由乙方承包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

筑法》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2、详见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图纸。

3、施工日期：以土建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工期为准。

4、质量达到优良。

5、十七层

6、工程合同(预算)

二、承包形式：

水、电配套施工项目

三、承包内容：

1、乙方应完成本程中甲方公司与建设单位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含补充协议)中水电安装、消防分项工程所有条款的工作内容。(含材料品牌、价格的结算办法及竣工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

2、水、电工程的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水电施工中所产生的垃圾应及时清理，否则由甲方派人清理，发生的费用按两倍计算由乙方承担。

3、工期应严格按照项目部指定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必须满足土建工程的进度要求。乙方在施工中必须配合土建施工，服从甲方、监理、业主合理的指挥，不得延误土建施工，预埋管线必须与钢筋同时验收，若因乙方的水电预埋、安装而影响工期者，经项目部确定后，每天罚款 1010

元。由乙方在当月进度款中扣除偿还甲方。除此以外，甲方另行派工人施工，其工、料费按两倍计算由乙方承担。交工前乙方无法按甲方要求的工期完成，逾期者每天罚款 1010 元。

四、工程结算方式及责任约定：

1、依据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含补充协议)条款规定。水电安装分项工程由乙方负责按实办理工程竣工结算至终审完毕。

2、本工程所用的材料，其价格的确定按甲方公司与建设方的主合同规定的方式计算(甲方已提供壹份合同复印件给乙方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3、乙方应履行并分别承担甲方与福建省华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项目部责任内部管理合同(甲方已提供壹份合同复印件给乙方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4、甲方向乙方收取水电安装分项工程管理费，按乙方完成的经有关部门审定结算总造价的 12% (上交甲方的费用)归甲所得。其中含：配合费、垂直运输、外架使用及少量的水泥、沙、石子、施工水、电和预埋用的少量钢筋头等，其他材料也不得有浪费现象，若发现浪费现象者

五、工程款支付方式：

4、依据甲方与建设方签订的主合同(含补充协议)，乙方必须在每月的 15 日前向建设方、监理、甲方提交当月完成的工程量报表及下月的进度计划，并附工程量计算表，必要时应附简图。

5、每月的工程进度款按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承包合同拨款额度及拨付时间，从工程款转入甲方帐户后三天内扣除上交相关部门的税、上交福建省华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管理费及上交甲方的费用后余下部分为拨付给乙方的工程进度款。

6、乙方在收到甲方的工程进度款时，应保证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及材料款。若拖欠工人工资及材料款严重者，凭乙方的欠条，由甲方先垫付偿还，其补偿金按日千分之三向乙方收取。

7、乙方对外的所有经济往来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或福建省华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无关。

8、竣工结算审核完毕后预埋本工程水电安装分项含税工程造价的保修金(保修期限、责任以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合同为准)(保修金以甲方与业主签证的合同为准)，退还保修金的时间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合同为准。

9、付款约定：以乙方的合同签字人向甲方领取工程款，并提供 40%的职工工资表和 60%的正式税务建材发票或收据(具体以甲方与福建省华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项目部责任内部管理合同为准)。

七、质量与安全要求：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图和设计变更施工，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及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施工，不得违章作业，不得乱打槽，乱凿洞口，确保水电安装分项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以上和建设方的质量目标，绝对服从甲方、业主、监理及有关部门的管理指导，在施工中若出现达不到要求，

除自费返工外，应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乙方应负责本工程在施工中所有水电预埋孔洞、坑、槽的修补。

2、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严格按《安全管理条例》和文明施工的相关规定施工，因乙方违章施工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自负。

3、发生安全事件时所产生的费用在两万内由乙方自行负责，当费用超出两万时超出部分由甲乙双方各承担 50%。

八、其他约定：

1、的履约保金。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时间：正负零主体结构施工完成退还保证金叁拾万。其余保证金待水电穿线时退还。（乙方缴纳的保证金均不计息）

3、乙方进场施工后，不得以（甲方原因除外）任何理由中途退场。若退场由甲方派人继续施工，乙方完成的工程量，按 70%决算。

4、乙方施工人员的食、住由乙方自理，但甲方要提供一间办公室和一间临时仓库及工人宿舍一间，并提供施工图纸四套给乙方。

5、乙方工人应自行办理好各种证件，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各项法律规定，不能发生打架、斗殴、聚众赌博等违法行为。违者每人每次罚款 500 元，情节严重的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6、上级莅临工地检查安全文明和竣工验收前，应及时将本工地水电、消防施工的垃圾清理干净，不得影响整个工地的文明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

7、竣工验收前五天内，乙方必须整理一套完整的内业资料，一式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506213220213011000>